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2年5月31日（星期三）上午10：10

會議地點：學生活動中心1樓會議室

主席：柯教務長博仁

紀錄：許銘仁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冊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1	本校各系112學年度輔系課程表，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教務處註冊組
2	本校申請於112學年度第1學期轉系學生名單，提請討論。【照案通過】	教務處註冊組
3	共同教育委員會基礎能力教學中心「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修正案，請討論。【照案通過】	基礎能力教學中心
4	人管院物流系碩士班含碩專班 110-111 級課程規劃表修正案，請討論。【照案通過】	人文暨管理學院
5	為修訂「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開課及排課辦法」一案，提請討論。【修正後照案通過】	教務處課務組
6	本校資管系(含進修部)、物管系(含碩士班、碩專班)、航管系、外語系、遊憩系、觀休系(含進修部、碩士班日間部、碩專班)及餐旅系、養殖系(含碩士班)、食科系(含碩士班、技優專班)、資工系、電信系、電機系(含碩士班、五專部、技優專班)新訂 112 級課程規劃案，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教務處課務組

7	食科系廢除四門學程「食品品保人才學程實施細則」、「安全水產品生產人才微學程實施細則」、「食品產業實務優化人才培育學程實施細則」及「食品製商安全人才學程實施細則」案，請討論。【照案通過】	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8	食科系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課程「人工智慧化的食品安全管理」開課案，請討論。【照案通過】	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9	為修訂「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一案，提請討論。【照案通過】	教務處課務組

壹、 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委員百忙之中的參與，會議直接開始。

貳、各組工作報告

註冊組工作報告事項：

1. 為避免延宕畢業證書製發，請各系轉知畢業班授課教師於6月14日(星期三)前上傳成績及繳交學期成績遞送單，包含四年級校外實習、通識中心體育(二、三、四年級課程有畢業班學生修習者)及基教中心英檢輔導課程，以利畢業學分審查。畢業證書自6月21日(星期三)上午10時起開始領取。
2. 111學年度第二學期非應屆畢業班之學期成績(含校外實習課程)，請各任課教師於112/7/4(星期二)前遞送，學期成績訂於112/7/7(星期五)公告。
3.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於5月9日放榜，本校各系錄取及報到人數統計表如下：

系組名稱		電機工程系	電信工程系	資訊工程系	食品科學系	水產養殖系	觀光休閒系	餐旅管理系	海洋遊憩系	航運管理系	資訊管理系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	應用外語系	合計
112 學年度	招生名額	1	3	2	1	3	5	5	2	2	2	2	4	32
	錄取(分發)名額	1	3	2	1	3	5	5	2	2	2	2	3	31
	報到人數	0	1	1	1	3	3	4	1	0	1	0	1	16

4. 112學年度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考生第一階段報名自5月2日至9日止。第二階段網路報名自5月22日至26日止，網路上傳備審資料及繳交甄審費用自6月7日至6月12日止。
5. 112學年度甄選入學第一階段學校集體報名自5月19日至25日，6月2日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第二階段報名自6月8日至15日止。本校訂於6月24日辦理面試及術科實作甄試，考區設於北區新北高工、中區臺中明德高中、南區高雄三民家商及本校四地辦理。
6. 112學年度運動績優生單獨招生簡章於112年2月6日公告下載，並於112年2月10日至4月21日網路報名，術科考試日期於112年5月13日於本校及台中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同時舉行，112年5月24日寄發成績單，112年5月29日放榜。
7. 112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招生，第一階段篩選結果聯合會已於112年3月30日公告，本處已公告通知申請生於112年5月10日前上傳學歷證件影本、歷年成績及學習歷程各項資料，郵寄複試費，本處並於112年5月12日下載資料請各系進行第二階段複試資料審查。因時間緊迫請各系請於112年5月15日中午12點前繳交審查成績，於112年5月17日召開招生委員會審議最低錄取標準，5月18日前寄發成績單，於112年5月22日公告正、備取名單。
8. 112學年度本校行事曆於4月份行政會議通過，已公告於本校網站。
9. 112學年度僑生招生透過海聯會分發至本校學生計有資工系1名、遊憩系2名、物管系1名，已寄送學生錄取通知單。
10. 112學年度外國學生申請入學，訂於112年2月13日至112年6月11日開放報名。

- 11.112學年度陸生招生除碩士班外之管道，因中國教育部宣布陸生暫緩來臺而停止辦理。
- 12.112學年度身心障礙單獨招生，計有5名學生報名(遊憩2名、應外3名)，訂於112年6月3日面試，112年6月14日放榜。
- 13.112學年度第1學期轉學考簡章已公告本校首頁之招生訊息，自112年5月31日起至112年6月23日止開放網路報名。
- 14.學程修讀情形之預警機制，已通報各系檢視各學程修讀情形，並依本校學程規定提出改善措施，後續將相關會議紀錄報本組留存供參
- 15.112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暨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已公告於各聯合招生委員會及本學校網站，請與會委員廣為宣傳。
- 16.本校112學年度第1學期學碩士一貫學程申請作業，惠請各系主管轉知學生踴躍申請。申請資格為大學部前三學年學業總成績達標準者，可於112年5月1日起至5月31日止，檢附「申請單」及「歷年成績表(含排名)」向相關系所碩士班申請學、碩士一貫學程。

系所別	甄選標準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服務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以內
水產養殖系水產資源與養殖碩士班	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以內
觀光休閒系碩士班	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以內
電機工程系電資碩士班	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80%以內
食品科學系碩士班	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50%以內

- 17.本處於4月28日召開112學年度研究所招生第4次委員會議，5月2日寄發碩士班入學考試成績單，5月10日於招生訊息網頁公告正、備取生榜單並郵寄通知正取生於5/17日報到截止事宜。
- 18.本處於112年5月9日召開本校學雜費調整專案小組會議，綜整各項指標分析結果，本校惟《財務指標：近三年自籌數高於學雜費收入》，即未符合學雜費調整之審議基準，建議112學年度學雜費收費基準暫緩調整。
- 19.本校澎湖遠距視訊面試中心於5月18日至6月4日辦理「112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離島地區視訊面試，協助馬公高中應屆考生，與本島各大學視訊面試。

- 20.受教育部行政指示辦理「澎湖遠距視訊面試中心支援大陸臺商子女學校試辦視訊面試試務計畫」，經費核定 130 萬元(經常門)，辦理期程為 112 年 4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
- 21.大陸地區臺商子女學校應屆考生得比照離島考生申請入學第二階段定項目甄試試辦視訊面試，於112年5月18日至6月4日辦理，委請本校遠距視訊試中心支援試務相關流程作業及後續的核結辦理及函報成果。

課務組工作報告事項：

1. 本學期期中成績二分之一不及格與缺曠已達三分之一的學習成效預警名單已發送學生、導師及任課教師知悉，請加強輔導。並敬請各導師與任課教師輔導後至校務行政系統填寫教師輔導紀錄(校務行政系統-登錄-輔導紀錄維護作業)。
2. 本學期4月23日至4月29日、5月7日至5月13日已辦理111學年度第2學期多位教師授課第一、二階段教師教學評量。**5月28日至7月3日進行期末教師教學評量。**
3. 本學期期末考請各位任課教師於考試週(112/6/19-112/6/24)隨堂考試，由於**6/22(四)為端午節；6/23(五)為端午節彈性放假，並於6/17(六)補行授課，考試得提前或延後**，其他若有提前或延後考試，或未安排考試，則考試週仍需正常上課。若教師本人無法在考試當天進行監考，亦需依本校缺課代課補課辦法辦理調代補課。
4. 本學期研究生學位考試，請各碩士班依照各所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經核準備案後，**學位考試應於112年7月31日前完成**，考試成績結束後應於二週內送交教務處登錄，**論文繳交期限為112年9月4日前**。
5. 本學期『**學生課程暨學習輔導紀錄表**』，請各教師於**期末成績公告112年7月7日前填寫上傳完成**，以免影響後續行政配合考核成績。
6. 為維護師生校外教學安全，請各教師**務必於校外教學一週前**檢具相關資料(如校外教學申請單、切結書、學生投保名冊、學生校外活動安全查核表、租用車輛查核表及檢查表等)向學務處及本處完成申請程序。
7. 辦理日四技112學年度第1學期開排課作業，課務組依開課排課辦法審核各系課程，並已彙整112學年度第1學期隨低班附讀之學生及科目等資料，供各系為112學年度第1學期排課及限修人數之參考。
8. 課務組依開課排課辦法審核各系課程，並彙整各系所(中心)112學年度第1學期開、排課資料，陸續登錄於校務行政系統中，請尚未提交單位儘速繳交，以利後續事項遂行；已繳交各院系及中心，請

逕行上校務行政系統查詢相關開課資訊，並應對開課時數及兼任教師授課總時數做總量管制。課程若有限修條件，應敘明理由及清楚規範其限制內容；另如有限制修課人數，應提院、系、中心會議審查後，將申請表併同開課表送課務組辦理(依據本校排課辦法第10條規定)。

9. 於 112 年 4 月 17 日至 112 年 5 月 5 日 (第 9-11 週) 辦理學生期中停修課程作業，日間部共受理 90 門課程，計 201 人申請退選。統計資料如 [附表](#)。
10.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初選選課作業訂於 112 年 8 月 8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起至 112 年 8 月 14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止辦理，本處將另行通報並請各系所配合公告予學生周知。
11. 為落實教學品保之執行，預計於 112 年 6 月 13 日召開教學品質保證推動委員會審核各系品保手冊及進行課程評核。各課程之公版課綱請務必提系課程會議審核(院有開設課程者亦請提院課程會議審核)，並請注意課程之教學目標是否與系所定核心能力、知識能力有相關聯，以符教學品保之精神。

111-2 期中停修人數統計

依學生所屬系別計-人數	
系別	111-2
外語系	42
物管系	13
食科系	3
航管系	20
資工系	15
資管系	11
遊憩系	15
電信系	7
電機系	23
養殖系	14
餐旅系	5
觀休系	33
合計	201

依課程所屬系別計		
系別	111-2	
	課程數	人次數
海工院	1	1
食科系	3	3
養殖系	6	7
電機系	5	8
資工系	5	7
電信系	2	5
觀休院	0	0
餐旅系	2	2
觀休系	6	18
遊憩系	4	11
人管院	1	1
應外系	6	37
資管系	5	9
航管系	7	13
物管系	5	6
通識中心	16	54
基礎中心	14	39
服務教育	1	2
共教會	1	1
合計	90	224

教學資源中心工作報告事項：

1. 辦理 111 年度「全方位視訊教學與直播系統」項目一計畫設備採購決標作業。
2. 協助本處註冊組申辦 113 學年度技專校院技優領航計畫提報作業。
3. 辦理本校 111 學年度優良教學獎助生遴選作業，歡迎與會委員與師長踴躍推薦。
4. 本中心於112年4月26日及5月9日辦理兩場次「教學獎助生成長工作坊」，感謝全校師生踴躍出席與會。
5. 辦理本學期教學獎助生學習暨滿意度線上考核作業。
6. 辦理本學期教學獎助生勞(退)健保退保作業。
7. 本校「數位學習課程製作獎補助辦法」修訂，已於4月12日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8. 本學期兩場「教師專業成長教學」專題演講活動，分別於3月22日及4月12日圓滿結束。
9. 各系已展開 111-2 學期課輔小老師的相關作業，截至 112.05.08 止，各系合計遴聘人數修正為 26 位課輔小老師，輔導時數及受輔導人次如下表。

科系	課輔小老師人數	輔導時數	受輔導人次	備註
水產養殖系	2	36	36	
食品科學系	2	46	56	
資訊工程系	5	9	9	
電信工程系	2	6	16	
電機工程系	2	50	55	
資訊管理系	2	14	18	
行銷物流系	2	78	80	
航運管理系	4	41	42	
應用外語系	2	0	0	5月開始
觀光休閒系	2	0	0	5月開始
餐旅管理系	1	36	39	
海洋遊憩系	0	0	0	尚未遴聘
	26 人	316 小時	351 人次	

※教務長工作報告宣導及補充：

- 1.請各系教師至其他學校入班宣導時，請務必遵守學校校方的規定，否造成一些負面觀感，恐致造成往後無法入班宣導。
- 2.行政大樓即將準備搬遷，有些教室可能會受到影響，學校盡可能找到替代的場所位置。在溝通協調過程，如有何需求，請務必提出，若替代教室有什麼樣的設備需求，請向總務處清楚說明。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本校各系 112 學年度輔系課程表，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本校學生修讀輔系辦法第 2 條規定辦理。

擬辦：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一附件)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本校申請於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系學生名單(如下)，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學生轉系(科)組辦法」第 3 條規定辦理。

二、申請轉系學生名單業經轉入系之系務會議通過。

三、111 學年度經各系系務會議同意轉系學生共計 15 名，不同意 1 名。

擬辦：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系名冊

序號	學號	姓名	性別	原就讀班級	轉入班級	入學身分	系務會議決議
1	1111411054	陳○傑	男	觀休一乙	物管二甲	甄選入學	通過
2	1111411051	陳○媛	女	觀休一乙	物管二甲	甄選入學	通過
3	1111411049	葉○浩	男	觀休一乙	遊憩二甲	運動單招	通過
4	1111411093	吳○廷	女	觀休一乙	遊憩二甲	聯合分發	通過
5	1111407038	賴○安	男	養殖一甲	遊憩二甲	聯合分發	通過
6	1111402009	陳○赫	男	應外一甲	遊憩二甲	甄選入學	通過
7	1111403003	王○之	女	餐旅一甲	遊憩二甲	運動單招	通過
8	1111413037	褚○妤	女	食科一甲	遊憩二甲	甄選入學	通過
9	1111415017	陳○璋	男	電信一甲	電機二甲	甄選入學	通過
10	1111415044	林○綸	男	電信一甲	電機二甲	聯合分發	通過
11	1110410059	陳○星	男	資管二甲	資工二甲	聯合分發	不通過
12	1111402015	萬○綺	女	應外一甲	航管二甲	甄選入學	通過
13	1111416022	廖○惠	女	遊憩一甲	航管二甲	甄選入學	通過
14	1111416028	陳○臻	女	遊憩一甲	航管二甲	甄選入學	通過
15	1111402001	盧○俞	女	應外一甲	航管二甲	運動單招	通過
16	1111416023	詹○忻	女	遊憩一甲	餐旅二甲	甄選入學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共同教育委員會

案由：共同教育委員會基礎能力教學中心「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為提升本校學生資訊之能力及多元性，擬修訂資訊畢業門檻中之證照種類及數量標準，修正對照表如后：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二、本要點適用於 112 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及五專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本要點規定之畢業門檻標準之一始得畢業。</p>	<p>二、本要點適用於 107 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及五專部，應於畢業前達到本要點下列規定始得畢業。</p>	<p>文字修正</p>
<p>三、本要點之資訊能力畢業門檻以取得資訊相關專業證照為主，證照種類及數量標準列於一覽表中，符合任一項標準即達到畢業門檻；若取得之資訊相關證照未列於一覽表中，須經基礎能力教學中心審核認定通過始得採認(抵免表如附件)。</p>	<p>三、本要點精神在於讓學生具備進階辦公室軟體操作能力，取得相關證照者視同通過本校基本資訊能力檢定，訂定考試類別及檢定標準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微軟 MOS 認證：MOS 標準級(或專業級)三科(Word、Excel、PowerPoint)。 2. 電腦技能基金會檢定：TQC 辦公軟體應用類實用級(或專業級、進階級)三科(文書處理、電子試算表、電腦簡報)。 3. 電腦教育發展協會檢定：MOCC 標準級(或專業級)三科(Word、Excel、PowerPoint)。 4. 電腦技能基金會：國際專業級 Word、Exce、PowerPoint(三科) 5. 行政院勞動部技能檢定：乙級(電腦軟體應用)。 6. 其他相關資訊專業證照：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審核認定之。 	<p>文字修正</p>
<p>四、資訊相關科系如資工系、資管系、電信系、電機系學生的資訊能力畢業門檻以通過所屬科系資訊證照規定為原則。</p>	<p>四、凡於大四下學期期末前仍未考取證照者，須參加當年度暑期學校開設之資訊能力補救輔導相關課程，及格者始得畢業。</p>	<p>第四點內容刪除，新增文字</p>

五、身心障礙學生得視個別之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標準。	五、本校學生取得資訊能力相關證照後，須將證照登錄於本校學生學習歷程系統(EP 平台)，以利畢業資格審核。	原第五點內容刪除，原第六點修正至第五點
六、新生入學前已取得之資訊證照，僅以入學前2年八月一日之後為限。		新增第六點內容

擬辦：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三附件)

提案四

提案單位：人文暨管理學院

案由：人管院物流系碩士班含碩專班 110-111 級課程規劃表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業經物流系 112 年 5 月 2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人管院 112 年 5 月 16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112 年 5 月 24 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擬辦：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四附件)

提案五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為修訂「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開課及排課辦法」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海工院 112 年 3 月 29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提案建議配合院聘跨領域課程教師基本授課鐘點要求，修訂本校開課及排課辦法。

二、檢附本條文修正對照表如及修正後條文如附件。

擬辦：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開課及排課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各系(中心)應依據課程規劃表所訂該學期課程開課，並將課程大綱(含公版課綱)提送系級課程委員會審核及院級課程委員會複核。欲開設之選修課	第五條 各系(中心)應依據課程規劃表所訂該學期課程開課，並將課程大綱(含公版課綱)提送系級課程委員會審核及院級課程委員會複核。欲開設之選修課	依據海工院 112 年 3 月 29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提案建議，因應各學院(共教

<p>程，宜事先調查學生選讀意願，同一學制有兩班者應合班上課為原則。</p> <p>開設課程總時數：</p> <p>一、大學部：每學期開課總時數各系單班 70 小時、雙班 130 小時、通識中心(日夜間課程合計，且不含體育、軍訓課程) 150 小時、基礎中心(日夜間課程合計)100小時為限；上學期加退選後關課科目時數可併入下學期計算補足時數，全學年各系單班 140 小時、雙班 260 小時、通識中心 300 小時、基礎中心200小時為限。但以下課程不計入開課總時數內：</p> <p>(一) 教育部或相關單位計畫補助課程鐘點所開設之課程。</p> <p>(二) 遠距教學課程。</p> <p>(三) 學校政策性增開之課程(非原規劃課程)。</p> <p>(四) 業界兼任老師，其鐘點費由各系經常門經費支付者，每一學期以一門課程為限。</p> <p>(五) 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開課者(如院定、共同選修課程、跨領域課程等)，<u>依據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聘用專任(案)教師人數，每一學期每位以9小時為限。</u></p> <p>(六) 校外實習選修課程由學院開課者。</p> <p>二、碩士班：各系碩士班開課總時數全學年以 50 小時為限。</p> <p>各班每學期開設課程之總學分數(含通識、共同科目)應配合本校學則規定，至少應開滿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如有特殊原因，應以專簽辦理。</p>	<p>程，宜事先調查學生選讀意願，同一學制有兩班者應合班上課為原則。</p> <p>開設課程總時數：</p> <p>一、大學部：每學期開課總時數各系單班 70 小時、雙班 130 小時、通識中心(日夜間課程合計，且不含體育、軍訓課程) 150 小時、基礎中心(日夜間課程合計)100小時為限；上學期加退選後關課科目時數可併入下學期計算補足時數，全學年各系單班 140 小時、雙班 260小時、通識中心 300 小時、基礎中心200 小時為限。但以下課程不計入開課總時數內：</p> <p>(一) 教育部或相關單位計畫補助課程鐘點所開設之課程。</p> <p>(二) 遠距教學課程。</p> <p>(三) 學校政策性增開之課程(非原規劃課程)。</p> <p>(四) 業界兼任老師，其鐘點費由各系經常門經費支付者，每一學期以一門課程為限。</p> <p>(五) 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開課者(如院定、共同選修課程、跨領域課程等)，<u>每一學期以4-6 小時為限。</u></p> <p>(六) 校外實習選修課程由學院開課者。</p> <p>二、碩士班：各系碩士班開課總時數全學年以 50 小時為限。</p> <p>各班每學期開設課程之總學分數(含通識、共同科目)應配合本校學則規定，至少應開滿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如有特殊原因，應以專簽辦理。</p>	<p>會)即將新聘專任教師開設跨領域課程，建請配合院聘跨領域課程教師基本授課鐘點要求。</p> <p>本案奉核修正第五條第二項第一款第五目，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開課者(如院定、共同選修課程、跨領域課程等)，<u>每一學期以4-6 小時為限，擬修正為依據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聘用專任(案)教師人數，每一學期每位以 9 小時為限。</u></p>
--	--	---

決議：【修正後照案通過】(參閱提案五附件)

於修正後條文再新增「若未聘用專任(案)教師，每一學期以 4-6 小時為限」。

提案六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本校資管系（含進修部）、物管系（含碩士班、碩專班）、航管系、外語系、遊憩系、觀休系（含進修部、碩士班日間部、碩專班）、餐旅系、養殖系（含碩士班）、食科系（含碩士班、技優專班）、資工系、電信系、電機系（含碩士班、五專部、技優專班）新訂 112 級課程規劃表如附件，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各系 112 級課程規劃表業經各系、院課程委員會暨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2 次校課程會議（112 年 3 月 29 日、112 年 5 月 24 日）通過在案。
- 二、各系 112 級課程規劃表如附件。

擬辦：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請各系以適當方式公告學生周知，並將課規核章送本處另公告於教務處網頁供師生查詢。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六附件）

提案七

提案單位：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案由：食科系廢除四門學程「食品品保人才學程實施細則」、「安全水產品生產人才微學程實施細則」、「食品產業實務優化人才培育學程實施細則」及「食品製商安全人才學程實施細則」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經 112 年 4 月 11 日系課程會議通過。
- 二、經 112 年 5 月 17 日院課程會議通過暨 112 年 5 月 24 日校課程會議通過在案。
- 三、學程實施細則如附件。

擬辦：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七附件）

提案八

提案單位：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案由：食科系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課程「人工智慧化的食品安全管理」開課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經 112 年 4 月 11 日系課程會議通過。
- 二、經 112 年 5 月 17 日院課程會議通過暨 112 年 5 月 24 日校課程會議通過在案。
- 三、授課進度表及教學計畫大綱如附件。

擬辦：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八附件）

提案九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為修訂「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依據電機工程系 112 年 5 月 16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四次系務會議提案決議，配合修訂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加入五專學生代表。
- 二、 檢附本條文修正對照表如及修正後條文如附件。

擬辦：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二、本會由教務長、各學院院長、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基礎能力教學中心主任、進修推廣部主任為當然委員，通識教育中心、基礎能力教學中心暨各系教師代表各一名(須為院或系、中心課程委員會委員)、系(碩士班、專科部)學生代表各一名、註冊組組長、課務組組長、教學資源中心主任組成之，教務長為主任委員，課務組組長為執行秘書。必要時，得邀請校外專業人士參與或列席。</p>	<p>二、本會由教務長、各學院院長、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基礎能力教學中心主任、進修推廣部主任為當然委員，通識教育中心、基礎能力教學中心暨各系教師代表各一名(須為院或系、中心課程委員會委員)、系學生代表各一名、註冊組組長、課務組組長、教學資源中心主任組成之，教務長為主任委員，課務組組長為執行秘書。必要時，得邀請校外專業人士參與或列席。</p>	<p>依據電機工程系 112 年 5 月 16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四次系務會議提案決議，配合修訂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加入五專學生代表。</p>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九附件)

肆、臨時動議

※人文暨管理學院陳至柔院長：

- 一、建議教務處未來是否舉辦對於課程導入AI的演講，即怎麼設計課程，怎麼讓課程跟資訊科技結合與規劃，接踵外校的經驗，讓本校各系教師在未來課程上可以融入，這也是未來教育部可能形成的政策。
- 二、若真的形成一個政策，課程融入之後，未來教師評鑑的方式或學生評量的方式也會跟著改變，未來需要在課程上的調整與規劃，也許在下一學期就可以舉辦類似的工作坊或演講做些簡單的說明予教師知悉。

伍、散會

是日上午11時16分。